证券简称：华立药业　证券代码：000607　公告编号：2009-008

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股东1家，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9,43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

●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09年4月13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概述

公司以流通股本14239.5454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6股的转增股份。在转增股份支付完成后，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份以此获得上市流通权。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2005年12月2日公司召开了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3、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期

公司于2005年12月22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见1	见2

1、承诺内容

公司第二大股东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华立药业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承诺，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违规贷款担保。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09年4月13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9,43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438,800	9,438,800	3.97%	3.78%	1.93%	0
	合　计	9,438,800	9,438,800	3.97%	3.78%	1.93%	0

四、股本变动结构表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75,356,354	15.45%	-9,438,800	65,917,554	13.515%
4、境内自然人持股	180,576	0.04%	0	180,576	0.04%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9. 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75,536,930	15.49%	-9,438,800	66,098,130	13.55%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412,195,065	84.51%	9,438,800	421,633,865	86.45%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12,195,065	84.51%	9,438,800	421,633,865	86.45%
三、股份总数	487,731,995	100%	0	487,731,995	1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限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限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2,920,000	11.93%	48,773,200	10%	9,438,800	1.93%	注
	合　计	52,920,000	11.93%	48,773,200	10%	9,438,800	1.93%	

注：2006年6月22日，公司实施了2005年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送红股1股。海南禹航持有的限售股份变为58,212,000。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06.12.26	462	88,599,843	18.17%
2	2007.04.06	1	24,386,600	5%
3	2007.12.20	2	48,773,200	10%

六、保荐机构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为本次解除限售出具的保荐意见是：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重庆华立药业各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华立药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并不影响其他股改承诺的履行。此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剩余限售股份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承诺的要求继续实行限售安排，履行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做出的承诺。华立药业此次部分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本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及以上

□是　□否　√不适用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是　√否；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是　√否；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　√否；

4、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本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 是　□不适用；

九、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13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国建设银行 电话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协商一致，决定旗下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1)、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2）和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3 B类630103）参加建设银行的电话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通过建设银行电话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的期限

2009年4月10日起。

三、优惠活动的内容

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电话银行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产品，其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基金合同条款中规定申购费等于或低于0.6%，则该基金按原合同条款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注意事项

1、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2、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优惠活动的其他未明事项，请遵循建设银行的具体规定。

五、咨询办法

1、建设银行网站：www.ccb.com

建设银行客服电话：95533

2、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35199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旗下基金参加中国建设银行 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协商，决定自2009年4月10日起，对通过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2）和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3 B类630103）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投资者通过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产品，其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中规定的申购费等于或低于0.6%，则该基金按原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规定的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fund.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351998

3、建设银行网站：www.ccb.com

4、建设银行客服电话：95533

四、注意事项

1、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2、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华商收益增强基金 开通兴业银行卡，浦发银行卡，中信银行卡 网上交易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投资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中国银联（ChinaPay）合作，面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兴业银行"）借记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以下简称为"浦发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中信银行"）借记卡个人持卡人推出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09年4月10日起。

二、适用投资者

全国范围内持有兴业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

三、适用基金范围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商收益增强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3 B类630103）。

四、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账户开户、账户登记、申购、赎回等业务。

五、操作说明

1、持有兴业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请直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按照相关提示申请开户或者开通网上交易功能。

2、完成上述手续后，个人投资者即可登陆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按照有关提示办理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六、有关申购费率

自2009年4月10日起，凡持有兴业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华商收益增强基金（前端模式），给予申购费率四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

七、金额限制

华商收益增强基金（前端模式）单笔申购最高金额为100万（不含100万元）。

八、投资人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对网上交易业务进行咨询：

1、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351998

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

2、兴业银行网站：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61

3、浦发银行网站：www.spdb.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4、中信银行网站：bank.ecitic.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58

5、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网站：www.chinapay.com

客服电话：021-52504520

九、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本公司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OO九年四月九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长城证券将代理泰信天天收益基金（基金代码：290001）、泰信先行策略基金（基金代码：290002）、泰信双息双利基金（基金代码：290003）、泰信优质生活基金（基金代码：290004）、泰信优势增长基金（基金代码：290005）和泰信蓝筹精选基金（基金代码：290006）的销售业务。

自4月10日起，投资人可在长城证券全国28家证券营业部和2家证券服务部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tfund.com

（2）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566、400-8885-988

2、长城证券

（1）长城证券网址：www.cgws.com

（2）长城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鲁润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9-010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从控股股东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永泰控股”）获悉，永泰控股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质押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份3,750万股于2009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同时，永泰控股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份2,2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80%，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质押登记日为2009年4月7日。

截至公告日，永泰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质押登记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份共计10,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68%。

特此公告。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八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09-00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2009年第一季度，因公司出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经对2009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的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09年1-3月的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增加50%以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二、上年同期业绩

（一）净利润：505,192,087.87元

（二）每股收益：0.2269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测算做出，具体数据以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8日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青岛碱业　编号：临2009-010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预计亏损金额在4000万元左右

3、2008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

净利润为21905744.51元，每股收益为0.08元

二、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亏损原因说明

受金融危机影响，公司一季度主要产品需求萎缩，其中纯碱销售量比去年同期下降，销售价格比去年同期下降较大。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对经营情况初步测算做出，具体数据以公司2009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九年四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860　股票简称：北人股份　编号：临2009-009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9年5月26日(星期二)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6号本公司6206会议室

三、普通决议案：

1、审议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境内核数师报告；

5、审议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境外核数师报告；

6、审议公司200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公司弥补亏损的方案，详细内容见2009年3月31日《上海证券报》刊登之《弥补亏损公告》；

8、审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和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本公司2009年度境内外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与其签署协议及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四、特别决议案：

9、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特别决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五、独立非执行董事作2008年度述职报告。

六、参加会议的人员及办法：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 凡在2009年4月24日交易结束后，在本公司股东名册上登记的本公司股东，在履行必要的登记手续后，均有权出席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3、 拟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应当于2009年5月6日前将出席会议的回执交回本公司，回执形式可采用来人、邮递或者传真。

4、 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东请注意，本公司将于2009年4月26日至2009年5月26日（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之股东，如欲出席股东大会，须于2009年4月24日下午4：30前将过户文件连同有关之股票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过户登记处，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5、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6、 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有权表决的股东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股东）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出席和表决。

7、 委托超过一名股东代理人的股东，其股东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8、 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由委托人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签署，如果该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签署，则授权其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须经过公证，经过公证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交回本公司之注册地址方为有效。

七、其他事项：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6号

联系电话：010-67802565

传　真：010-67802570

邮政编码：100176

联系人：焦瑞芳

预期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8日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周年大会适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表格有关之股票数目(附注1)________________

本人／吾等(附注2)________________ __

地址为：________________ ___

身份证号码：

持有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A股　股，H股_　　_股，为本公司之股东，现委任(附注3)大会主席，或____ __ ___地址为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为　　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2009年5月26日（星期二）上午9：00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6号本公司6206会议室举行之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并于该大会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股东周年大会通知所列决议案投票，如无做出指示，则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议　　案	赞成 附注4	反对 附注4	弃权 附注4
一、普通决议案：			
1、审议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境内核数师报告			
5、审议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境外核数师报告			
6、审议公司200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公司弥补亏损的方案			
8、审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和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本公司2009年度境内外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与其签署协议及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二、特别决议案：			
9、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日期：2009年__月__日

签署(附注5)

附注：

1.请填上以阁下名义登记与本代表委任表格有关之股份数目。如未有填上数目，则本代表委任表格将被视为与阁下名义登记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关。

2.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3.如欲委派大会主席以外之人士为代表，请将(大会主席)之字样删去，并在空栏内填上阁下所拟派代表之姓名、地址及身份证号码。股东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投票，受委托代表毋须为本公司股东。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项更改须由签署人签字认可。

4.注意：阁下如欲投票赞成任何议案，请在(赞成)栏内加上(√)号，如欲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则请在相应栏内加上(√)号，如无任何指使，受委托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5.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须由阁下或阁下之正式书面授权人签署。如持有人为法人，则代表委任表格必须盖上法人单位的印章，或经由法人／负责人或正式授权人签署。

6.本代表委任表格连同签署人之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或经由公证人(机关)签署证明之该授权书或授权文件，最后须于大会指定举行开始时间前24小时送达本公司之注册地址，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6号方为有效。

回　执

致：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吾等（注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为________________，为贵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之A股_____股（股东帐号_____________）／H股___________股（注二）之注册持有人，兹通告贵公司，本人／吾等拟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贵公司于2009年5月26日（星期二）9：00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6号公司6206会议室举行之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签署：__________

日期：　年____月____日

附注：

一、请用正楷填上登记在股东名册之股东全名及地址。

二、请将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填上，并请删去不适用者。

三、请将此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09年5月6日或以前送达本公司。本公司办公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6号。此回执可亲身交回本公司，亦可以邮递或传真方式交回。传真号码为（010）67802570，邮政编码为100176。

证券代码：600145　证券简称：四维控股　公告编号：2009-5

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09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会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会表决董事8名，会议有效表决票为8票。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参会表决的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被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成该公司的重庆分公司。为便于公司2008年年报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改聘“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在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听取有关人员对更换财务审计机构介绍后，我们认为公司在年报期间更换审计机构是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执行的，公司改聘的审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专业优势突出，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同意改聘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09年4月24日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9年4月24日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公司本部会议室

(三)会议审议事项：《关于变更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出席股东大会人员

1、截止2009年4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法律顾问。

(五)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办法：法人股股东代表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4月23日8：00——11：30，14：00——17：30。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交通费自理。

5、公司办公地址：重庆市江津油溪镇

邮　编：402285

联 系 人：王强（先生）

联系电话：（023）61088888

传　真：（023）61088999

特此通知！

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九年四月八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照格式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2009—010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09年4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同年3月30日以传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应参加会议董事1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4名，独立董事屈广金授权独立董事李源山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董学东、周建平授权魏守忠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沈阳汇财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废钢供应，加快物流周转，公司继续为沈阳汇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人民币2,000万元额度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

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09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2009—011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他人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沈阳汇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财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2,000万元人民币，为第三次为其提供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21,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继续为汇财公司再次向银行贷款人民币2,000万元额度流动资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具体时间以签约日期为准）。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2009年3月30日，本公司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同年4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4人，独立董事屈广金授权独立董事李源山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董学东、周建平授权魏守忠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以1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沈阳汇财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本次担保不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汇财公司成立于2003年10月30日，注册地址：沈阳市大东区工农路132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36万元，法定代表人：吴焕军，公司类型：有限责任，经营范围为废旧物资回收、销售；生铁、铁粉、炼钢合金料、钢材销售。根据汇财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显示，截止2008年12月31日，汇财公司总资产为31,894万元，负债合计18,529万元，净资产13,36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8.10%，营业收入103,761万元，净利润4,165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汇财公司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开始至借款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

四、提供担保的目的

汇财公司为本公司废钢资源的重要供应商之一，每月为公司供应废钢近3万吨，其提供的废钢资源在质量、数量、及时性等方面基本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双方已建立起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汇财公司本次贷款主要弥补扩大废钢采购资金缺口，其采购的废钢全部供应本公司。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对汇财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调查，认为该公司财务状况较好，经营运行稳定，为汇财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截止2009年3月31日，公司尚应付汇财公司货款25,231,674.16元，在担保期间，公司将对汇财公司的应付款保持至该公司履行还款期止，故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独立董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对公司继续为沈阳汇财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查了解，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被担保公司财务状况较好，经营正常，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额较少，应付其货款数额大于本次担保额度且保持至该公司履行还款期止，不会对公司财务带来风险，因此，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六、公司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目前，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为21,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13.08%。无逾期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沈阳汇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09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403　股票简称：欣网视讯　编号：临2009-004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征询公司管理层，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09年4月6日、4月7日、4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

2、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征询公司管理层，截至目前为止并在未来三个月内，公司和控股股东没有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滨州活塞　编号：临2009-012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本期的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净利润将出现亏损，与2008年第一季度净利润相比有大幅下降。

3、本次业绩预告是否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16,690.18元。

2、每股收益：0.0376元。

三、业绩亏损原因

由于受金融危机及其对实体经济的严重影响，公司国内外订单大幅减少，导致2009年1-2月份公司主要产品开工率不足，同时由于公司合金铝项目部分设备进入维修期，停产检修。因此，公司2009年一季度销售收入有较大幅度下降，致使2009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将在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971　股票简称：恒源煤电　编号：临2009-013
转债代码：110971　转债简称：恒源转债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 暨“恒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09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www.sse.com.cn）刊登《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并同时刊登《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将依据“恒源转债”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恒源转债”从2009年4月14日至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除权除息日恢复转股。欲享受公司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恒源转债”持有人可于4月14日前转股。

本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09年3月31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2009年4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九年四月九日